

共和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执行案件；
- 2、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当事人提出的申诉和人民检察院提出公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法审理减刑、假释案件；
- 3、依法受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
- 4、依法对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和审理管辖争议的案件；
- 5、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 6、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适用法律、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开展司法统计工作，参与地方立法和综合治理工作；
- 7、加强法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法制宣传和队伍建设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18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为共和县人民法院。

年末编制人数 69 人，全部为行政编制。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62 人，全部为在职人员。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288.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3674.2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729.64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71.0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57.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06.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4018.37	本年支出合计	50	4108.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487.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96.72
	26			53	
总计	27	4505.69	总计	54	4505.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4018.37	3288.73					729.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73.18	2852.33					720.84
			7						
20405		法院	3573.18	2852.33					720.84
2040501		行政运行	1631.47	1472.49					158.9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8	65.8					
2040504		案件审判	227	227					
2040506		两庭建设	1382.2	936					446.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66.7	151.04					11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63	157.84					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6.63	157.84					8.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42	120.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	5.6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0.56	31.77					8.7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3.7	15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7	15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89	60.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79	86.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行政医疗	6.02	6.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6	124.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86	124.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86	12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4108.96	2058.38	2050.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05			法院					
2040501			行政运行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504			案件审判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行政医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88.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953.50	2953.50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71.04	171.0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57.32	157.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06.36 106.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3288.73	本年支出合计	49	3388.22	3388.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274.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74.93	174.9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274.42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3563.15	总计	54	3563.15	356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3388.22	1901.41	1486.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53.5	1472.71	1480.79
20405		法院		2953.5	1472.71	1480.79
2040501		行政运行		1472.71	1472.71	1480.7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8		65.8
2040504		案件审判		227.46		227.46
2040506		两庭建设		983.05		983.0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4.48		204.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4	171.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04	17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59	124.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7	15.2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1.18	31.1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7.32	151.3	6.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32	151.3	6.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84	63.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46	87.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行政医疗		6.02		6.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36	106.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36	106.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36	106.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2.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8.53	30201	办公费	5.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49.1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65.2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8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59	30206	电费	1.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27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39	30208	取暖费	0.0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	30211	差旅费	7.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5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	30215	会议费	0.2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8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18	30217	公务招待费	0.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12	30226	劳务费	3.0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6	312	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1.4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 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833.36	公用经费合计		6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 费	培训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27.56	5.52	13.5	0	13.5	8.54	3.91	-39.49	0	2.98	0	2.98	0.94	0.21	29.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52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3388.22	1901.41	1486.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53.5	1472.71	1480.79	
20405			法院			
			2953.5	1472.71	1480.79	
2040501			行政运行			
			1472.71	1472.71	1480.7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8		65.8	
2040504			案件审判			
			227.46		227.46	
2040506			两庭建设			
			983.05		983.0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4.48		204.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4	171.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04	17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59	124.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7	15.2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1.18	31.1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7.32	151.3	6.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32	151.3	6.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84	63.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46	87.4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行政医疗			
			6.02		6.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36	106.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36	106.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36	106.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6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21
30201	办公费	5.0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1.47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0.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7
30211	差旅费	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5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21
30216	培训费	8.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
30228	工会经费	18.1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7.84
399	其他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共和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计	1	152.89	76.42	76.47
货物	2	36.42	36.42	
工程	3	116.47	40	76.47
服务	4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

第三部分 共和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 说 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4505.69 万元，较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879.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化解了审判楼债务资金 1382.2 万元，增加了江苏援助款、县级民族团结示范县奖金、司法救助资金，同时由于职工工资的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长。

（一）收入总计 4505.69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3288.73 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 1083.12 万元，增长 49.11%，主要原因：增加化解审判楼债务资金、国家司法救助金和人员变动而引起的人员经费增加。

2、其他收入 729.64 万元，为我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县财政局拨入的民族团结示范县职工奖金 167.77 万元，诉前调解员经费 35.66 万元，县法院原办公楼转换收入 446.2 万元，南京法院转入援助款 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665.19 万元，增长 1032.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法院原办公楼转换收入、江苏援助款、民族团结示范县奖金。

3、年初结转和结余 487.32 万元，主要为我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江苏援助款、日常公用经费和人员工资等。

（二）支出总计 4505.69 万元，包括：

1、公共安全（类）支出 3674.24 万元，占 81.55%，主要用与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1853.5 万元，增长 101.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了审判楼债务资金、司法救助金、全省法院聘用制书记员人员工资和民族团结示范县奖金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1.04 万元，占 3.8%，主要用于我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管理事务、离退休人员经费、就业补助、社会福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53.72 万元，增长 45.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而引起人员经费增加。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57.32 万元，占 3.49%，主要用于我单位医疗卫生及计划生育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63.25 万元，增长 67.24%，主要原因是上年调整了人员工资，导致 2018 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长。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06.36 万元，占 2.36%，主要用于我单位住房改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22.94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是上年调整了人员工资，导致 2018 年住房保障缴费基数增长。

5、年末结转和结余 396.72 万元，为我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018.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88.73

万元，占 81.84%；其他收入 729.64 万元，占 18.16%。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108.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8.38 万元，占 50.09%；项目支出 2050.58 万元，占 49.91%。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3563.15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 1246.63 万元，增长 53.81%。为了化解审判楼债务，拨入了化债资金，同时由于职工工资的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88.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2.46%。较上年增加 1369.56 万元，增长 67.8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审判楼化债资金和司法救助金，同时由于职工工资的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953.50 万元，占 87.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1.04 万元，占 5.0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57.32 万元，占 4.64%；住房保障（类）支出 106.36 万元，占 3.1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96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审判楼化债资金、办案经费、国家司法救助金和人员变动增资等。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98.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审判楼化债资金、办案经费、人员变动增资等。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预算。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4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数为上年结转和年中追加 227 万元。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47.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89.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为上年结转金额，年中追加 936 万元。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

初预算为 180.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了上年结转的库藏档案数字化专项经费和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同时年中追加了全省法院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同时年中在职人员变动导致。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调出人员，虚账做实。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退休人员增加。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有上年结转资金，同时年中在职人员变动导致。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年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9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同时年中在职人员变动导致。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6.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年
中追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为 176.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36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60.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
资金，同时年中在职人员变动导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01.41 万元，其中：人员
经费 1833.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救济费等；公用经费 68.05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招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7.56万元，支出决算为3.91万元，完成预算的14.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5.5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3.5万元，支出决算为2.98万元，完成预算的22.07%；公务接待费预算8.54万元，支出决算为0.94万元，完成预算的11.01%。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98万元，占76.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4万元，占24.0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0单位因公出国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9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2.9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94 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8 批次，接待 52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6 万元，下降 39.57%。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相比较无变化，上年和今年均无因公出国（境）支出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01 万元，下降 40.28%，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节约，科学安排公务活动整合优化资源。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54 万元，下降 36.49%。主要原因是按照有关规定规范支出程序，严格支出标准，同时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活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8 年度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88.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2.46%。较上年增加 1369.56 万元，增长 67.85%。主要原因是增加化解审判楼债务资金、国家司法救助金、职工体检费，同时调整人员工资而导致人员经费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953.50 万元，占 87.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1.04 万元，占 5.0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57.32 万元，占 4.64%；住房保障（类）支出 106.36 万元，占 3.14%。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7 万元，14.02%，主要原因是案件量比往年大幅增长，弥补了办案经费的不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6.47 万元。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8 年度，省财政厅批复项目支出绩效项目 9 项，共涉及资金 1385.86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和县人民法院对 2018 年度 9 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85.86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审判执行率，保证了政法机关的办案需求。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2619 件，办结 2175 件，同比上升 25.4%和 28.24%，收结案数量均创历史新高。办案质量、效率、效果继续保持在全州法院前列。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共和县人民法院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省级配套资金”、“审判执行保障专项-办案（业务）经费”、“审判执行保障专项-办公及业务装备经费”、“审判执行保障专项-其他经费”、“国家司法救助资金”、“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审判楼债务化解资金”、“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职工健康体检补助资金”等9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省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有效促进司法工作的开展，充分发挥我院审判职能，着力解决影响社会安定的突出问题。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实际支出1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审判执行率，保证了政法机关的办案需求。存在的主要问题：案件量大出差人次多，对办案经费支出的审核工作量比较大，财务人员少，导致专项支出审核工作无法做到进一步的细、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项目实施质量，细化设置可量化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编制精准。

2、“审判执行保障专项-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保障办案执行业务的正常进行。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万元，实际支出3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有效地缓解了我院审判、执行经

费严重不足的问题，使各项审判工作正常进行。（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问题：案件量大出差人次多，对办案经费支出的审核工作量比较大，财务人员少，导致专项支出审核工作无法做到进一步的细、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实现资金效益最大化。

3、“审判执行保障专项-办公及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有效地缓解我院硬件设施的不足，保障审判执行业务工作顺利开展。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5万元，实际支出55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有效地缓解了我院审判、执行经费严重不足的问题，使各项审判工作正常进行。存在的主要问题：在装备采购过程中对采购程序了解不深，理解不透，同时要加强和地方财政的沟通。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学习资产购置的有关规章制度，提高理论水平，合理配置资产，最大限度提高资产利用率。

4、“审判执行保障专项-其他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通过法律宣传，让群众能够直观地了解法律程序；通过扶贫更好地做好精准扶贫工作。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实际支出1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坚持扶贫攻坚与全局工作相结合，完成我院各项工作任务。存在的主要问题：设置量化的绩效指标难度高，特别是对扶贫工作的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可量化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

5、“国家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司法公平公正，促进社会稳定和谐。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8 万元，实际支出 65.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坚持扶贫攻坚与全局工作相结合，充分利用资金帮助贫困当事人，完成我院各项工作任务。存在的主要问题：资金到位后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司法救助工作的各项环节，规范程序，理顺救助渠道，让项目资金在最短的时间内发挥最大的效应，急当人所急。

6、“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有效促进司法工作的开展，充分发挥我院审判职能，着力解决影响社会安定的突出问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7 万元，实际支出 22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审判执行率，保证了政法机关的办案需求。存在的主要问题：案件量大出差人次多，对办案经费支出的审核工作量比较大，财务人员少，导致专项支出审核工作无法做到细、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人员配置和有关岗位人员的理论学习，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提高工作业务水平和资金利用率，使其效益最大化。

7、“审判楼债务化解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化解债务，理清账务，规范审判楼的各项程序。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36 万元，实际支出 93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为化解债务，清算各企业的欠账问题，规范审判楼账务工作提供了保障。存在的主要问题：规定的支付时间比较紧张。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健全绩

效目标管理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等类似的措施。

8、“全省法院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不断完善我省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有效发挥聘用制书记员辅助审判事务性工作。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04 万元，实际支出 23.7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1.85%。通过项目实施，建立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制度，充分调动了聘用制书记员的工作积极性。存在的主要问题：法院财务上划以后，和地方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机构在工作上有待加强沟通和协调。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发放各项工资福利资金，理顺各类保险上缴渠道，提高聘用书记员的工作积极性。

9、“职工健康体检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干部职工能够及时享受健康体检待遇，提高职工积极性，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2 万元，实际支出 6.0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让职工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做到提前预防、尽早治疗，做好审判工作基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由于工作量大，职工很难在医疗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各项身体检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关心职工的身体健康，在第一时间内协调医疗机构完成职工检查。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和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